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孔科穎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1003467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200010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0108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台灣自殺防治學會出版之「自殺防治學」雜誌（JoS）第17卷第4期及《自殺防治網通訊》第17卷第1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2年1月4日桃衛心字第112000014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持續推廣自殺防治理念，該學會編有多樣自殺防治資源，歡迎參考運用並協助推廣：

（一）「自殺防治學」雜誌（JoS）第17卷第4期：

<https://www.tsos.org.tw/media/5429>。

（二）《自殺防治網通訊》第17卷第1期：<https://www.tsos.org.tw/media/5430>。

三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，倘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該學會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81799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輔導室 112/01/05 08:55



1120000070

有附件